

证券代码:002298

证券简称:中电兴发

编号:2020-040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20年5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项目的议案》。

在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通集团”）的指导下，广西联通将从2020年开始，在其所辖区域的部分本地网（即7个地市分公司）实施引入民营资本和民营企业的改革。2019年12月26日，公司通过广西联通《广西联通社会化合作运营项目》的招募评选程序，成为广西联通综合改革的合作方，由公司承包运营广西联通4个地市分公司（贵港、梧州、钦州、百色）的业务。基于以上，公司和广西联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就广西联通综合改革的相关合作事宜达成协议，本次项目协议总投资金额为6.66亿元。

本次合作将进一步强化公司与联通的协同合作，有助于公司数字中国、智慧社会业务的相关多元化发展，加速技术、市场与客户资源整合，打造智慧科技创新产业生态圈。通过与广西联通深度合作创新业务，也将推进公司智慧行政区域

（党政与民学）、智慧国防（军队）、智慧时空（东西南北中）市场的开拓，奠定“以智慧中国业务为龙头，以 4G/5G 新通信业务和新一代光纤网络业务为两翼的主营业务”加速发展格局，促进公司在数字中国、智慧社会业务的建设、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。

本次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